

爱情
原来爱情
Yuanlai Aiqing Zheme Shang
这么伤
藤瓜◎著

爱情不仅是蜜糖，

爱得越深，

伤就越深。

更是双面刃，

靠得越近，

流年，

碎影，

但下一次相遇，

他们仍会沦陷在彼此的眼中。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原来爱情
Yuanlai Aiqing Zheme Shang
这么伤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原来爱情这么伤/ 藤瓜著. —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
2009.7

ISBN 978-7-5059-6513-3

I. 原… II. 藤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10200号

书 名	原来爱情这么伤
作 者	藤 瓜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(010-65389150)
地 址	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(100125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刘 旭
责任校对	贾松波
责任印制	陈 晨 刘 旭
印 刷	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	710×1000 1/16
印 张	18
版 次	2009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059-6513-3
定 价	25.00元

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

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<http://www.cflacp.com>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...就此相遇「001」

第二章...林开的突发事件「011」

第三章...走投无路「026」

第四章...陌路逢生「039」

第五章...乱世佳人「049」

第六章...苏婉自杀「063」

第七章...假戏真做「080」

第八章...为爱逃亡「092」

第九章...三十岁到来的爱情「109」

第十章...相濡以沫「121」



第十一章……幸福是一只温暖的小狗「138」

第十二章……你们不是同类人「155」

第十三章……生命的赛跑「169」

第十四章……这样的我们「181」

第十五章……我们结婚吧「194」

第十六章……悲伤那么凉「208」

第十七章……转身，就是一辈子「221」

第十八章……忽有战人心上过「230」

第十九章……吸血的回忆「241」

第二十章……他日暮燕归来「253」

苏婉番外……野百合也有春天「276」

第一章 就此相遇

被推开的那人脸上也是一副白日见鬼的表情，一张过分英俊的脸上表情生动极了，眉毛一挑，各种说不清的表情纷至沓来，倒好像被强吻的人是他。

从来没有想过是以这样的方式遇见了孙文晋！

彼时算是唐瑜那么多年第一次回 N 市。听从苏烧的指点，唐瑜从自己住的酒店打车去别墅找苏烧。一路上望过去，皆是繁华忙碌的城市夜色，灯红酒绿。

车子出了闹市区，渐渐往山上走。进入山道后，周围是成排的高大法国梧桐，出租车司机忍不住好奇，问道：“小姐，你住在这儿？”

“不是，我是来找朋友的！”

“呵呵，小姐，你朋友可真有钱，这儿是我们 N 市有名的富人区，随便一栋别墅都要几千万。”出租车司机也是一时兴起，羡慕地说着，说完见唐瑜不说话，便也没有再继续。

窗外飞过的独栋别墅越来越多，不一会儿，车子拐个弯停下来，已经到了。

付过车钱，唐瑜看见一个女人从里面迎出来，见她下车忙笑着过来问：“你是不是唐瑜？我是烧烧安排来接你的。”

唐瑜好奇地问：“苏烧呢，她去哪里了？”

“她啊。”女人笑得意味深长，“刚听说孙文晋回来，已经下山去接孙文晋了，所以才事先特意嘱托我在大门口领你进去。不过我刚才出来的时候已经看到孙文晋了，大概苏烧没接到他，应该也快回来了，你到里面再等等吧。”

很好，见孙文晋这个人物就是唐瑜这次特意回 N 市的重要原因。她来之前就跟自己说，倒是想知道是什么样的男人让苏烧一见就再也不肯走了。她们俩同在 B 市念大学，苏烧已经两个月没有在系里露过面了。要知道现在她们还只是大二，而且，在这之前苏烧是连逃课的行为都从未有过的。苏烧家庭条件不好，上大学花光了母亲所有的积蓄，所以她一直很珍惜自己的大学生活。可没想到这个乖宝宝一下狠心，居然连续整整两个月不在学校露面。

这都是苏烧认识那个孙文晋之后的事了。唐瑜叫不回她，只好为她编造理由，说她生病了。那天她去请假，系主任还特意问起苏烧到底得的是什么病。什么病？病毒就是这个孙文晋！当然唐瑜是不好说的，只好说苏烧得的是伤寒，很厉害的那种，而且需要住好几个月的院。张仲景的《伤寒杂病论》知道吗？这个病在古代可是很严重的，基本上算是绝症，即使是现在也不太好治，所以她住院了。

老师看着唐瑜手舞足蹈地比划着，终于点点头说明白了，让唐瑜转告苏烧记得把医院的证明开过来。



唐瑜和苏娆今年都二十岁，在B市一所大学法语系学习，大学二年级。

三个月以前，那还是刚开学的时候，苏娆从家里来之后，柜子里就渐渐塞满了各种新款时尚的衣服，而且都是一些如雷贯耳的牌子。唐瑜之所以认识这些LOGO，是因为她从前在贵族高中的时候，几乎人人都是这些大牌的忠实粉丝。她以前也买了不少，不过自从上大学以后，就学会只穿简单的牛仔裤和T恤。可苏娆并不是有钱人家的孩子，她家是单亲家庭，妈妈是一名普通医生，苏娆平时也极为节俭，而现在她柜子里的衣服，每一件摆在商场里，标价上面都会写着好几个零。后来唐瑜渐渐发现，冰箱里也开始摆起了一些名贵而妖娆的香水。苏娆还把她新买的一瓶六神花露水送给了唐瑜，唐瑜不解。

苏娆说：“我现在不用六神花露水了，改用别的了。”

她以前不是用六神用得挺好的吗，而且最喜欢的还是防蚊虫的那款。

看到唐瑜眼中的疑问，苏娆开始跟唐瑜介绍冰箱里那些玻璃瓶，什么香氛，什么前调、中调、后调的，听起来还很博大精深的样子。

唐瑜总算明白了，“这些就是那个男人教你的？”

可一个男人，这么懂女人，这么懂女性用品，而且还买得起这么多大牌子，能有好事吗？

果然，没过多久，苏娆就抛弃学业，跟孙文晋一起回了N市。其后，就是两个月一直不屈不挠地旷课，唐瑜怎么打电话她也不肯回来。唐瑜问她到底还要不要自己的前途了，苏娆说：“哪怕大学不念了，现在也要跟他在一起，大不了退学跟他结婚。”

唐瑜一直坚信女人是不能太爱一个男人的——若是一颗心都给了男人，自己轻飘飘的，靠什么生活？这一点苏娆也深表赞同。听说苏娆的父亲就是个陈世美，升官发财后便休了老婆，娶了上司的女儿，可惜听说近十年来一直只是个小角色，是苏娆的妈妈一个人辛苦地带大了苏娆。十几年的单亲生活让苏娆对婚姻也充满了恐惧和不信任，不过现在苏娆说什么？结婚？

孙文晋，孙文晋，唐瑜揪着手心里的餐巾纸。

被人领进别墅，客厅里年轻人济济一堂，那些人最大的共同点就是：男的长得俊，女的长得靓，而且衣着光鲜，态度傲慢，看来这里每个人的来头都不小。唐瑜不见苏娆，又不认识别人，略微坐了一坐，便去了洗手间。

再出来的时候听见沙发角落里女人的声音。

“你瞧瞧这个苏娆还当真了，也不知道搞清楚状况，都不知道自己到底几斤几两，就敢全副身心往里投，每天恨不得寸步不离孙文晋，搞不好到最后死无葬身之地。”

“算了吧，这种事，一个愿打，一个愿挨，搞不好现在不知道有多少人羡慕苏娆呢。你知不知道孙文晋的那个助理？你没见过他那个助理，周氏的大小姐，年纪轻轻的，美国名校毕业，人长得漂亮，又有才华，上流社会津津乐道的名媛闺秀，却给孙文晋做秘书，成天跟着他跑。这么多年了，存了什么心思，以孙文晋的聪明他会看不出来？可他愣是碰都不碰一下那个周小姐。”

“可是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孙文晋眼光向来很毒，但这个苏娆长得……”

“呵呵，还是那句话，‘这种事，一个愿打，一个愿挨。’唉，我们别多说了，小心苏娆的那个朋友听到。”

既然明明知道苏娆的朋友在，还这么嚣张，这到底是什么道理？看起来这儿的人没把苏娆放在眼里。听她们这么说苏娆，她就有点不想进去了，只是迫切地想要见到苏娆，还有就是见一见那个孙文晋，看看他到底是何方神圣。

别墅外面的草皮护理得很好，都十一月份了，还碧绿蓬勃着。不远处有个游泳池，别墅外围全是高大的树木，一股大自然的气息扑面而来。在这样的地方买这么一栋别墅，不知苏娆认识了什么样的有钱人。

在外面逛了一圈，唐瑜的眼睛一直望着别墅的铁门。刚才那女人说苏娆出去接孙文晋一会儿就要回来的，她选了一个视线更好的地方，希望苏娆一进来她就能看到。她走到游泳池边缘还没看见苏娆，这才发现自己脚边是水。她历来恐水，恰巧此时，园中的灯忽然全部熄灭了，整个园子里只有游泳池里的水倒映着星星，发出粼粼的波光，水底下黑黢黢的，像藏了鬼影在里面。唐瑜定睛一看，水面上除了她的影子什么都没有。

不，水中她的头像旁边突然多了一个黑影，她猛地尖叫一声，踉跄着后退几步。背部一阵温热，整个人已经被抱了个满怀。腰上是那人坚定有力的胳膊，牢牢地圈住她，耳边传来一道暧昧的男声，“原来你在这里。”

那声音离她极近，仿佛唇就触在她脖子上，传递着他的温热和呼吸，麻麻痒痒的，声音低沉暧昧。他的手紧紧地抱着她的腰。唐瑜浑身一震，从来没有男人离她



这么近。她感觉有危险的意味，刚要挣扎，身后的男人却抢了先机，将她的脸扳过来，另一只手搂紧她的腰，越过她的肩膀吻住她的唇。唐瑜受了惊吓，想要尖叫，不觉张开嘴，那男人的气息便毫无预警地侵入到里面。

说不清为什么，唐瑜轻轻颤抖着，像中了迷药一样，心里明明命令自己要抗拒，要恼羞成怒，可是被吻住的时候有那么几秒钟她的手脚根本不听使唤，全身发软。不可否认，这个男人的技术非常好，辗转深入的吻，温柔至极，但手上的力气却霸道强势。一股强烈的男人味，混合着烟草气息，居然不令人讨厌。唐瑜这一辈子还从未被男人这样吻过。

这到底是谁？她终于反应过来，狠狠地用力推开那人，瞪着他，“你是谁？”

被推开的那人脸上也是一副白日见鬼的表情，一张过分英俊的脸上表情生动极了，眉毛一挑，各种说不清的表情纷至沓来，倒好像被强吻的人是他。

他这样的表情更是得罪了唐瑜，她柳眉倒竖，杏眼圆睁，戒备地瞪着他。

看清楚她愤怒的表情之后，那男人的目光仍旧在唐瑜脸上逡巡着，肆无忌惮，好像终于将她看清楚了，他渐渐地笑了。

唐瑜到底是个女孩子，脸不可抑制地红了起来。她皱眉，气急败坏，“你到底是谁？”

她防备地看着那个男人，眼睛睁得圆圆的，虽然装作恼羞成怒，但清亮透彻的眼神中却有些微的惶恐。她很不安，仿佛在害怕什么。

那男人不答话，反而朝她走近两步。唐瑜忽然有点心慌意乱，自卫般地后退几步，然后扑通一声，仰面掉进了游泳池。

唐瑜不会游泳，在水里扑腾了两下，人就往水下沉。当水淹过耳际的时候，只听见耳边响起隆隆声，周身被淹。她喘不过气来，四面八方的水朝她涌过来，将她包围，将她淹没。她眼前一黑，仿佛脚下有东西拖着她不停地往下，喉咙仿佛被人掐着，她呼吸不畅，只觉得头嗡嗡作响，一种绝望的恐惧席卷而来。

好一阵扑腾唐瑜才被救上来，抱着她的仍是那个男人。十一月底晚上半山的游泳池，水温很低，她冷得浑身打战，只是后背传来那男人的温度，还有他低低的、不怀好意的笑声在她耳后，这些都让她的耳根在悄悄发热。上得岸来，她手忙脚乱地要推开他。这时候园子里的灯终于亮了起来，苏婉略带讶异地冲游泳池走来，“刚才是谁关了电源总闸？”

没等人回答，她已经注意到游泳池边两个落汤鸡一样的人，“小瑜，你怎么了？”

唐瑜看见苏烧，想起身边的这个男人。她不认识这个男人，不知道怎么说，虽然是他救了她上来，但也是他害得她掉下去的，还不分青红皂白抓着手就吻。最重要的是，这个男人现在还在笑。她朝苏烧走了几步，却并不说话。

没想到苏烧反而走到那男人身边，又问他：“文晋，你们，你们怎么都浑身湿淋淋的，掉到游泳池里去了吗？”

苏烧叫他什么？文晋？唐瑜转身看着苏烧，然后指着那湿淋淋的男人，瞪大了眼，“苏烧，这这，他就是孙文晋？”她又打量了一下孙文晋，灯光下看得更清楚了。这个男人额前细碎的发上滴着水，脸上的五官却精致得过分，好像事先有人在画纸上画好的一张脸，长相俊美得无懈可击。

这这……这就是孙文晋？

“是啊，这就是文晋，我跟你提过多次的。”就在她发呆的瞬间，那男人已经把方才的事情跟苏烧解释了一遍，“不过，你怎么会走着走着就掉进游泳池去？你不知道今天游泳池几度？算了算了，你们俩还是先回去换衣服吧，省得感冒。”

唐瑜皱了眉，又去看孙文晋，发现他也在看她，而且好像他的目光已经在那儿等她很久了。不知为何她总觉得他的目光着重落在她唇上，眼神轻佻，好像专门提醒她什么似的。

原来这就是孙文晋，唐瑜盯着孙文晋看了几次，终于渐渐看出端倪来，一切原因都在他那张脸上，唐瑜的脸色猛地沉了下来。

唐瑜向来对长得漂亮的男人没什么好感，尤其是孙文晋这样过分漂亮的。张无忌的老妈说女人长得越漂亮就越会骗人，其实男人一点也不比女人差，他们还会恃宠生骄，不过孙文晋这样的男人怎么会看上苏烧？

苏烧是一个很美丽的名字，念起来缠绵悱恻，写出来娇柔百媚。但是苏烧本人长得其实很一般，和妖娆美丽沾不上边，身材略胖，一点都不和名字相称，和大厅里那些女人比起来，资质最差的也要比苏烧高上不知道多少个段位，难怪方才她们谈起苏烧的时候那么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。

唐瑜和孙文晋换好衣服后，下楼时又碰见了。他脸上微微发红，咳了一声清鼻涕，道歉，“对不起，刚才没认出来，我以为是烧烧。”



唐瑜这才想起来，今天她和苏娆穿着同款的风衣。这件衣服还是唐瑜大一那年买的，苏娆一直很喜欢，但因为价钱太高，她以前买不起，没想到她来 N 市反而买了这么一件老款风衣。唐瑜心里冷哼一声，他为什么连自己的女朋友都认不出来？

晚上唐瑜跟苏娆睡一个房间，本来以为两个月不见，私下里会有很多话要说，谁知道两人都是一肚子心事，却没有一个能说出来，唐瑜翻来覆去地睡不着。

唐瑜年幼时父母离婚，母亲自杀，她很小的时候就被父亲送到 B 市念寄宿制的学校，从小学到高中，最后也是在 B 市念大学。大约是长得漂亮的缘故，从初中时起就不断有男孩子想要讨好她，但是她从来对那些男孩子都爱答不理。不过因为她总是抢走学校里大部分男生的注意力，女孩子也没一个喜欢她，所以她渐渐养成了孤僻的性格。从前修习国画的老师说过，大概是因为她从小就缺乏正常家庭的温暖，缺乏母爱，所以性情古怪、孤僻，不愿与人交往。

苏娆是唐瑜的大学同学，也是年幼时父母就离了婚，但是苏娆的性格却跟唐瑜截然相反。她宽容、真诚、善良、谦虚，在学校几乎是左右逢源，军训前三天就把全班同学都认识了，其后她顺理成章地做了班长。大一上学期最后一个月，唐瑜病了，每日昏昏沉沉，不知道是什么病，只是整日整日地发烧，浑身一点力气也没有。她没有告诉过别人，只是跟老师请了假。因为当初全班只有唐瑜是一个人在校外租房子住的，所以苏娆为了班级的事没少来找唐瑜。后来也是苏娆发现唐瑜晕倒在家，就把她送进了医院，输了半个月的液。那期间一直是苏娆照顾唐瑜，她吃不下买来的饭菜，苏娆就在唐瑜租的小屋里给她做饭。苏娆帮她做饭、洗衣服，陪她住院、输液，甚至在她病得昏沉的时候还帮她洗过澡。唐瑜长这么大，还从来没有一个人对她这么好过。小时候，母亲自杀抛下年仅九岁的她，后来她又被老爸送到 B 市，除给了她一张信用卡外，一年到头几乎都见不上面。唯一的舅舅因为当年和母亲的一点旧怨移民加拿大，这么多年来对她也不闻不问。她身边这些最亲的人都这样对她，所以才造成了她孤僻的性格，即使生病昏倒在屋子里，也从不打算向人求助。

后来唐瑜病好后，她们就成了朋友。因为唐瑜租的房子一个人住，还有一个空房间，所以苏娆在第二学期时也搬入了唐瑜租的那套房子里。

苏娆是一个善良可爱的女生，但是她有一个缺点，就是天生对美丽的事物缺乏抵御能力，并且她十分在意自己相貌平庸，常常揽镜自照，唉声叹气。不过苏娆对

长相的介意其实是有理由的，因为男人绝对不会看上女人的真诚、宽容、谦虚、忠义、善良，他们只看一样，那就是女人的长相。所以尽管苏烧的人缘明明比唐瑜好，但是唐瑜从大一到大二，身边一直不乏追求者，而独独苏烧，却从未有过男人追。二十年来，孙文晋是苏烧的第一个恋人。据说女人对自己的第一次都很纠结，看来说得不错，至少苏烧应该是这样的。

漆黑的晚上，躺在床上的两个人都没有睡着，气氛有点沉闷。苏烧大概是抵不过心虚，主动挑起话题，“小瑜，你是不是觉得我很傻，你心里是不是很鄙视我？”从前听亦舒说过千万次，由来只是女人心眼浅，平白抬高了男人，没想到轮到自己，也不能免俗。她有点汗颜，又有点无奈，不过现在能这样坦然地问唐瑜是不是鄙视她，显然已经认命了。

“就是这个孙文晋，让你哪怕大学都不念了，也要跟他在一起，你还说大不了退学跟他结婚？”

苏烧不说话。

她忽然记起一件事来，“孙文晋向你求婚了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唐瑜不知道怎么说苏烧好，平时看起来挺精明的一个女孩，怎么碰到个男人就会变成这样，这样迫不及待地要冒险？憋了半天，唐瑜终于想起来该怎么说她，“你是不是疯了？”

不是没有前车之鉴的，离得最近的是苏烧自己的老爸抛弃她们母女，让她们母女过了十多年无依无靠的生活；离得不远的是，唐瑜的母亲因为离婚自杀丧命。这些事她们都是亲身经历，苏烧早八百年前就该滚瓜烂熟的。

苏烧沉默了一会儿，大约是内心检讨了一下，然后诚恳地说：“你不是我，我碰见他很庆幸，我怕自己错过他，将来就再也碰不到这样的人了。”

“我从来没想到会有这么帅的男人说喜欢我，也从来不曾有男人像他一样宠爱我，关心我。我来那个时候，连卫生棉条都是他帮我买的，他把我当公主一样，我觉得很幸福。你知道他这样的男人，如此优秀，我想不通他为什么会看上像我这样的女人，但这是上天给我的机会，即使以后会后悔，我现在也不想放过。”

从来没做过公主的人，一旦做了公主，何尝轻易回得来？况且还是孙文晋这样的男人。想起今天晚上苏烧看孙文晋的目光，浓情蜜意的一双眼睛仿佛黏在了孙文



晋身上，眼珠子都快不会动了。也许女人是天生的赌徒，即使明明知道会输，却还是义无反顾，因为错过了这场赌局也许以后再没有机会遇上了。

唐瑜叹了一口气，怎么能怪苏娆没见过男人呢，这大概就是女人的命，天生的。

彻夜长谈后，苏娆仍旧不肯回学校，但唐瑜已经不能在N市逗留了。她此行的另一个重要目的是去S市，她父亲约了她在那儿。去汽车站的时候，孙文晋和苏娆都去送她了。唐瑜看着苏娆那个样子，心里叹口气想苏娆真可怜。

临走前她拥抱苏娆，“亲爱的，这次回学校我会告诉老师你伤寒刚好，又从楼梯上摔下来了，得打两个月石膏，但你得记着准备医院的证明。”唐瑜心想，再帮她请两个月假，两个月后应该就是期末考试，然后就是寒假了，要是苏娆还不肯回学校，那她也没办法了。

苏娆眼圈一红，点点头。

孙文晋忽然在那边问了句：“唐小姐去S市有什么事？”

唐瑜还没忘记昨天晚上的事，冷冷地看了他一眼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和我爸谈断绝父女关系的事。”

孙文晋忽然“哧”的一声笑出来，说：“唐小姐真幽默。”唐瑜轻蔑地看了他一眼，然后头也不回地进了站。她不是开玩笑，因为唐瑜是真的要跟父亲谈断绝父女关系的事。

从今年九月份开始，唐其正就不再替唐瑜还那张信用卡了。以前唐瑜也没有查过里面到底有多少钱，但是她的学费、生活费一直都是刷这张信用卡，从来没刷爆过。突然不再给她还钱，她没有找父亲问过，但是上一次用信用卡里取出来的钱交了三个月的房租，支撑着用到了十一月，可是学费还欠着，眼看着身上的这点钱也快要见底了，不过父亲这次要断绝父女关系她却不打算求他。她从不主动找父亲要任何东西，事实上自从母亲死后唐其正就没把她当成亲生女儿，但是现在要这么正式断绝父女关系，还把她从B市特意招回来，还请了律师、公证处的人一起来，还签了一个正式的协议书，怎么想都让人匪夷所思。他是不是怕她断绝了父女关系后又后悔想要恢复，所以干脆请了这么多见证人来，以后她要抵赖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？

从S市回到学校，下午她就到系办去找辅导员，跟老师说苏娆腿骨折了，要在

家打几个月石膏才能来上课。等苏娆把医院的住院证明快递过来后，她就交给了老师。辅导员看了看那证明，忽然对唐瑜说：“嗯，我知道了，你告诉苏娆，让她记得把所有的发票在期末之前给我，咱们学校学费里包含了人身意外保险，最高能够报百分之六十。”

“啊？”

辅导员半叮囑半解释地说：“苏娆是单亲家庭，家庭条件不好，让她千万记着。”

“哦！”

第二章 林开的突发事件

女人有时候就是这么奇怪，男人一个微小的动作却常常能让她们铭记于心。

从系办出来，唐瑜就接到了林开的电话，他说他有几个手续要办，要先回家一趟。

林开研究生快要毕业了，打算留在B市，还有很多手续得回家办理，这些林开从前就跟唐瑜提过，唐瑜没在意，答应着说好。

林开是唐瑜的男朋友，是B市一所赫赫有名的大学的研究生，专业名称很学术化，唐瑜总记不住，只记得似乎是搞研究的。有一次林开的学校举办一个讲座，苏烧很迷那个讲课的教授，非拉着唐瑜一块去。大概迷这个教授的人比较多，讲座散场的时候非常拥挤，唐瑜拉着苏烧的手往前挤，可还是走散了。唐瑜急急地去拉苏烧的手，可走出了报告厅她才发现身后被拉着的人居然不是苏烧，而是一个面红耳赤得不能再面红耳赤的年轻男孩，这就是林开。

唐瑜皱眉，“怎么是你啊？”

林开的小脸更红了，细声细气地说：“你力气好大，我就被你拖出来了。”

唐瑜其实心里也不好意思，但她怎么能让这个脸红的男人知道呢。她再皱眉，“这事不能怪我，你说你一个男孩子的手怎么那么小，跟女人的手似的。”

林开还是脸红。

这时候苏烧已经出来了，唐瑜不好意思让苏烧知道她拉错了人，于是拽着苏烧就走。

后来，有一次唐瑜下课后从教学楼往租的房子走，在林荫道上看见一个男生被一个女生拦住去路，那女生嚣张而蛮横地表白，“我告诉你，我真的喜欢你。”

那男生红着脸说：“你……你已经跟我说过了，我知道了。”

女生说：“我想做你女朋友！”

显然，斯文腼腆的男生被吓坏了，瞪着眼睛看着面前这直白大胆的女孩子，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。

那女生朝他再走近一步，盯着他的眼睛，“行不行啊，给句话啊？”

“不是告诉过你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吗？”

“你刚才也这么说，我让你带我来见她，你说她是这个学校的，但是现在还没看见她呢，你就不想去了，你是不是想骗我？”

“我没骗你，她真是这个学校的，但是我只知道她是这个学校的，并不知道她的名字，也不知道她是哪个系的。”正说着这一句，那男生好像看见了唐瑜，脸猛